证券代码:603689　　证券简称:皖天然气　　编号:2018-035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定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 年12月6日以书面送达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2018年12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2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2名。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议案认真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会议同意提名贾化斌先生、卢浩先生、纪伟毅先生、肖厚全先生、陈圣勇先生、姚礼进先生、沈春水先生、王勇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发布的《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编号2018-038)。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会议同意提名周世虹先生、钱进先生、尹宗成先生和李洪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发布的《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编号2018-038)。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同意对《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内容的修订,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发布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9)。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3689　　证券简称:皖天然气　　编号:2018-036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定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6日以书面送达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于2018年12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议案认真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会议同意提名周翔先生、陈玉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公司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发布的《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编号2018-038)。

特此公告。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3689　　证券简称:皖天然气　　编号:2018-037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定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18年12月28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近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全体职工代表认真审议,同意选举方小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第三届职工代表监事方小强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起始日期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一致。

特此公告。

附件:方小强先生简历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2月13日

附件:方小强先生简历

方小强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任安徽五星电器有限公司核算会计工作,本公司结算会计、资产会计工作;现任本公司审计部主任、职工代表监事。

方小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03689　　证券简称:皖天然气　　编号:2018-038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定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将于2018年12月28日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 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12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说明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 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由12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8名、独立董事4名。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并经过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如下(各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一)提名贾化斌先生、卢浩先生、纪伟毅先生、肖厚全先生、陈圣勇先生、姚礼进先生、沈春水先生、王勇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二)提名周世虹先生、钱进先生、尹宗成先生和李洪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经过对董事候选人资格的审查,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工作经历、兼职等情况后,认为各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上述候选人均具备履行董事职责的任职条件和工作经验；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所要求的任职资格。

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提名人声明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上述董事候选人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选举,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继续履行职责。

二、监事会换届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 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

(一)非职工代表监事

经股东方推荐,并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周翔先生、陈玉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各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监事候选人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近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方小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方小强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况。

特此公告。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3日

附件:董事、监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贾化斌先生:中国国籍,1963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曾任淮北市招商局局长、党组书记,淮北市政府副秘书长、市招商局局长、党组书记,安徽省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总支副书记,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卢浩先生:中国国籍,1970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曾任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公司总经理秘书,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国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主任,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策划部主任。现任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战略策划部主任。

纪伟毅先生:中国国籍,1966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学位。曾任中华煤气国际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江苏及安徽区域),中华煤气国际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中华煤气国际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兼西南区域总经理,中华煤气国际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现任中华煤气国际有限公司港华燃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暨营运总裁、港华投资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暨华衍水务执行副总裁。

肖厚全先生:中国国籍,1972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曾任华东琅琊山抽水蓄能有限责公司副总经理,皖能马鞍山发电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党委委员,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策划部副主任,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主任,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计划经营部主任。现任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主任。

陈圣勇先生:中国国籍,1963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铜陵港华燃气有限公司总经理,铜陵港华燃气有限公司铜陵港华总经理(兼)副总裁(安徽区域),港华燃气铜陵港华总经理兼高级副总裁(安徽区域),港华燃气高级副总裁(华东-皖赣区域)兼卓佳公用工程(马鞍山)总经理。现任港华燃气高级副总裁(华东-皖赣区域)。

姚礼进先生:中国国籍,1963年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任铜陵发电厂人力资源部主任,铜陵发电厂副厂长、党委委员(铜陵皖能发电公司副总经理),蒙古皖能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副总经理,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现任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

沈春水先生:中国国籍,1972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曾任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主任,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副主任,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主任。现任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主任。

王勇义先生:中国国籍,1965年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任中煤新集公司板集煤矿任经营办主任,中煤新集公司刘庄煤矿任副主任经济师，中煤新集公司企管部任副主任经济师，中煤新集公司企管部任副部长,中煤新集公司经营管理部部长。现任中煤新集公司首席工程师兼电力公司经理。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周世虹先生:中国国籍,1963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合肥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任秘书。现任国浩律师(合肥)事务所(原安徽天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本公司及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立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钱进先生:中国国籍,1965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曾任安徽省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经理,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总经济师,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中安研究院研究员兼创谷资本董事长。

尹宗成先生:中国国籍,1970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曾任安徽农业大学副教授。现任安徽农业大学教授,本公司及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洪峰先生:中国国籍,1954年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任安徽经济管理学院副教授、院长助理,合肥荣事达集团董事、副总裁,广东万和集团副总裁,中国科技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现任本公司及华帝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安徽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三、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周翔先生:中国国籍,1964年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任安庆皖江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安徽皖能环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安徽皖能电力运营检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合肥联合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徽省国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监事会主席。

陈玉盛先生:中国国籍,1967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曾任中华煤气国际有限公司南京港华财务经理及江苏区域财务总监,中华煤气国际有限公司副总裁—江苏区域营运兼区域财务总监,中华煤气国际有限公司副总裁—江苏区域营运兼江苏及安徽区域财务总监。现任中华煤气国际有限公司副总裁—华东区域兼华东区域财务总监。

四、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方小强先生:中国国籍,1981年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任安徽五星电器有限公司核算会计工作,本公司结算会计、资产会计工作。现任本公司审计部主任、职工代表监事。

证券代码:603689　　证券简称:皖天然气　　编号:2018-039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 公司章程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定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2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公司章程》修订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总工程师、总经济师。
第一百三十五条(十)聘任或者解聘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第一百三十五条(十)聘任或者解聘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工程师、总经济师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可以设副总经理2-5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可以设副总经理2-5名,财务总监、总工程师、总经济师、董事会秘书各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工程师、总经济师和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六十条(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第一百六十条(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工程师、总经济师;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还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公司章程》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3689　　证券简称:皖天然气　　公告编号:2018-040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12月2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12月28日　14 点30分

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马鞍山路76号能源大厦3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12月28日

至2018年12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8)人
2.01	选举贾化斌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卢浩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纪伟毅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肖厚全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5	选举陈圣勇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6	选举姚礼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7	选举沈春水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8	选举王勇义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4)人
3.01	选举周世虹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钱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尹宗成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4	选举李洪峰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4.01	选举周翔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4.02	选举陈玉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 2018年 12 月 1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的公告信息。

2、

特别决议议案:1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4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689	皖天然气	2018/12/2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所需文件、证件

1、拟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代理人凭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拟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18 年 12 月24日至2018年12月27日上午 9:30-11:30, 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工业园大连路9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登记方式:股东本人或代理人亲自登记、信函、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传真登记收件截止日 2018 年 12 月 28日上午12 时。

六、

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亲身或其委派的代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往返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二)联系方式: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工业园大连路 9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 230051
电话: 0551-62225677
传真: 0551-62225657
信箱: ahtrqgs@vip.163.com
联系人:张宝薪

特此公告。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12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贾化斌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	选举卢浩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3	选举纪伟毅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4	选举肖厚全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5	选举陈圣勇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6	选举姚礼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7	选举沈春水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8	选举王勇义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01	选举周世虹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2	选举钱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3	选举尹宗成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4	选举李洪峰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01	选举周翔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4.02	选举陈玉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002031　　证券简称:巨轮智能　　公告编号:2018-065
债券代码:112330　　债券简称:16巨轮01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1日以书面、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管。

2、本次会议于2018年12月11日下午2:30在公司办公楼一楼视听会议室召开,采用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董事吴潮忠先生、李丽璇女士、林瑞波先生、吴豪先生均亲自出席会议;董事郑栩栩先生、杨煜俊先生,独立董事张宪民先生、杨敏兰先生、黄家耀先生均以传真表决方式参与投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和《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要求。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潮忠先生主持,公司监事洪福先生、郑景平先生、廖步云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7)》,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68)》。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031　　证券简称:巨轮智能　　公告编号:2018-066
债券代码:112330　　债券简称:16巨轮01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1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18年12月11日下午3:30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采用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洪福先生主持,监事郑景平先生、廖步云先生亲自出席了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运营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7)》。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031　　证券简称:巨轮智能　　公告编号:2018-067
债券代码:112330　　债券简称:16巨轮01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工业机器人及智能化生产线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原“工业机器人及智能化生产线成套装备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的后续投资,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包括现金管理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10,141.79万元(具体金额以实施时实际结存数据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事项尚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巨轮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078号)核准,公司于2014年11月4日通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2,165,898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85元,募集资金合计999,999,993.30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合计18,830,000.00元、以及尚需扣除的已实际发生的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等发行费用共计1,184,6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979,985,393.3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XYZH/2014GZA2015的《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本次终止的募投项目情况

(一)本次终止的募投项目原投资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1、项目原投资计划

“工业机器人及智能化生产线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 是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实施该项目主要为加快公司转型升级,发展高端智能产业,项目计划总投资2.5亿元。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和《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的议案》,“工业机器人及智能化生产线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 实施主体由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巨轮中德机器人智能制造有限公司,终止实施的“高精度液压式轮胎硫化机扩产技术改造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中的2亿元用于增加对“工业机器人及智能化生产线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的投资,“工业机器人及智能化生产线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 计划总投资额由原2.5亿元调整为4.5亿元,该项目投资以向巨轮中德机器人公司增资的方式实施,不构成关联交易。

2、项目实际投资情况

截止2018年11月30日,“工业机器人及智能化生产线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35,485.35万元、尚需支付的合同尾款及待置换的以自筹资金支付的项目设备款项共2,606.81万元,上述两项合计38,092.16万元,占项目计划总投资额45,000.00万元的84.65%,其中:设备款3,821.94万元、土地款5,450.27万元、工程款28,819.95万元。首期工程已完工并于2017年12月投入使用。

截止2018年11月30日,“工业机器人及智能化生产线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48.60万元、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12,700.00万元(系保本浮动收益型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到期日为2018年12月12日),扣除尚需支付的合同尾款及待置换的款项共2,606.81万元后,剩余募集资金10,141.79万元(含现金管理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3,233.95万元)。

(二)本次终止募投项目的原因

近年来,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所处的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工业机器人及智能化生产线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现已完成的投资规模已能够满足公司现有及阶段性的业务发展需要,后续如按原计划对项目进行投资，一方面将会造成项目投资规模与现阶段外部市场需求以及公司业务发展状况不相匹配、超出公司现有及未来可预测期间的业务发展需要,另一方面将使得公司的折旧费用等运营成本上升。为更好贯彻公司发展战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顺应市场的变化,同时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优化公司资金结构,公司拟终止“工业机器人及智能化生产线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的后续投资,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剩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为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为公司和公司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在终止实施“工业机器人及智能化生产线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后,将本项目全部剩余募集资金(含现金管理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3,233.95万元)合计10,141.79万元(具体金额以实施时实际结存数据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募集资金合法、有效使用。

四、本次终止募投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综合考虑目前行业市场环境、公司业务发展状况和现有产能等客观情况后做出优化调整,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同时还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产结构,提升经营效益,为广大股东创造更大的利益。

五、公司相关承诺及说明

1、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未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2、本次终止对“工业机器人及智能化生产线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的后续投资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其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

3、公司承诺本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4、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当前公司发展现状和未来发展需要做出的审慎决策,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此次变更不影响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产结构,提升经营效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运营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八、保荐机构意见

中泰证券通过审阅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披露文件，查阅董事会、监事会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文件、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以及其他相关资料,对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必要性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巨轮智能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巨轮智能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其他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其他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在实际使用前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确保该部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切实履行保荐机构职责和义务,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并对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时发表明确保荐意见。

综上，中泰证券同意巨轮智能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4、《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031　　证券简称:巨轮智能　　公告编号:2018-068
债券代码:112330　　债券简称:16巨轮01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年12月28日下午3: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12月27日-2018年12月2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27日下午15:00至2018年12月2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2月25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2018年2月2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会议,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广东省揭东经济开发区5号路中段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视听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上述议案详细内容请查阅2018年12月1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7)》。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上述议案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将对持股5%以下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本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18年12月26日-2018年12月27日。

2、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股东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传真或书面信函的方式于上述时间登记,传真或书面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4、通信地址:广东省揭东经济开发区5号路中段;邮政编码:515500;来函请在信封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5、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吴豪 许玲玲

(2)联系电话:0663-3271838　传真:0663-3269266

(3)电子邮箱:xulingling@greatoo.com

(4)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5)授权委托书按附件格式或自制均有效。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31、投票简称:“巨轮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2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2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个人)承担。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有限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注:1、持股数系以股东的名义登记并拟授权股东的代理人代理之股份数,若未填上数目,则被视为代表全部以股东的名义登记的单位或自然人股份。

2、本授权委托书如为法人股东的,必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3、如股东大会有临时提案,被委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对股东大会临时提案以投票方式(赞成、反对、弃权)进行表决。

建信天添益货币市场基金调整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2月1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建信天添益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天添益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339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建信天添益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建信天添益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8年12月13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2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建信天添益货币A	建信天添益货币B	建信天添益货币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391	003392	003393
下属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业务	是	是	是
该分级基金限制大额申购的金额(单位:元)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重要提示事项:

(1)在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业务期间,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恢复正常办理大额申购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在暂停大额申购业务期间,建信天添益货币市场基金A类、B类和C类份额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不应超过2亿元(可以达到2亿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2亿元(不含2亿元),本公司将有权确认相关业务失败。

(3)在暂停大额申购业务期间,对建信天添益货币市场基金A类,B类和C类份额的大额申购业务进行限制。若出现建信天添益货币A类,B类和C类份额单个账户累计申购金额(含该账户存量份额)超过2亿元(不含2亿元)的情形,本公司将有权确认相关业务失败。

(4)投资者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81-95533 (免长途通话费),或登录网站www.ccbfund.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业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000887　　证券简称:中鼎股份　　公告编号:2018-120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公司控股股东安徽中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鼎集团”)的通知,获悉中鼎集团已办理完成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手续,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期限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中鼎集团	是	120,000,000	自质押之日起至双方同意解除质押之日止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06%
合计		120,000,000			21.06%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中鼎集团所持公司12,000万股股票的质押,主要是为中鼎集团2018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而形成。截至目前,中鼎集团相关可交换公司债券已赎回50%,中鼎集团所持公司12,000万股股票的质押已解除。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鼎集团累计持有本公司股份569,926,5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68%,累计已质押的股份数为15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2.78%。

三、备查文件

解除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13日